

陕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陕交院〔2017〕125号

关于第二批精简行政审批流程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提高学院行政工作效率，通过征求意见、提请院领导审议，根据学院2017年10月19日院长办公会决定，第二批精简14项行政审批流程（见附件）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. 各级领导干部要切实增强履职尽责能力，严格把关。
2. 未列事项暂按学院现有规定执行。

3. 执行中如上级明确要求必须由主要领导审批的事项，按照上级规定办理。

附件：第二批精简行政审批流程事项清单

陕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
2017年10月19日



附件

第二批精简行政审批流程事项清单

序号	归口部门	事项名称	原审批程序	简化后审批程序	简化环节
1	各部门	非公文呈报上级的专项工作计划、总结，部门工作计划、总结	部门意见- 分管领导审核 - 主要领导审批	部门审核- 分管领导审批	取消主要领导审批，由 分管领导审批
2	各部门	集体或个人奖项申报	部门意见- 分管领导审核 - 主要领导审批	部门审核- 分管领导审批	取消主要领导审批，由 分管领导审批
3	各部门	校内学生活动获奖证书等	部门意见- 分管领导审核 - 主要领导审批	部门审核- 分管领导审批	取消主要领导审批，由 分管领导审批
4	学生处	勤工助学岗位学生使用申请	部门意见- 部门会签- 资 助中心意见- 学生处意见 - 学生处主管领导审核- 主要领导审核	部门意见- 资助中心意见 - 学生处意见- 学生处的 分管领导审批	取消主要领导审批，由 学生处的分管领导审 批
5	人事处	公积金立户、变更、支取申请表	部门意见- 分管领导审核 - 主要领导审批	部门审核- 分管领导审批	取消主要领导审批，由 分管领导审批
6	人事处	五险一金年审报表	部门意见- 分管领导审核 - 主要领导审批	部门审核- 分管领导审批	取消主要领导审批，由 分管领导审批
7	教务处	单招、AB 级等考试报名材料、巡考 及量化考核表等材料	部门意见- 分管领导审核 - 主要领导审批	部门审核- 分管领导审批	取消主要领导审批，由 分管领导审批

序号	归口部门	事项名称	原审批程序	简化后审批程序	简化环节
8	财务处	教职工、学生批量办理银行卡协议	部门意见- 分管领导审核 - 主要领导审批	部门审核- 分管领导审批	取消主要领导审批, 由 分管领导审批
9	财务处	税务发票申领、核销申请等	部门意见- 分管领导审核 - 主要领导审批	部门审核- 分管领导审批	取消主要领导审批, 由 分管领导审批
10	财务处	财务收费用 POS 机的安装、升级、 更换协议	部门意见- 分管领导审核 - 主要领导审批	部门审核- 分管领导审批	取消主要领导审批, 由 分管领导审批
11	科技处	科研项目立项申请材料、中期检查 材料、结题验收材料	部门意见- 分管领导审核 - 主要领导审批	部门审核- 分管领导审批	取消主要领导审批, 由 分管领导审批
12	后勤处	已立项基建项目报审材料(土地、 规划、节能、环评、防雷、人防、 消防、绿色建筑、特种设备等)	部门意见- 分管领导审核 - 主要领导审批	部门审核- 分管领导审批	取消主要领导审批, 由 分管领导审批
13	后勤处	项目完成后, 申请报验材料(节能、 环评、防雷、人防、消防、绿色建 筑、特种设备等)	部门意见- 分管领导审核 - 主要领导审批	部门审核- 分管领导审批	取消主要领导审批, 由 分管领导审批
14	国资处	采购信息统计信息采集表	部门意见- 分管领导审核 - 主要领导审批	部门审核- 分管领导审批	取消主要领导审批, 由 分管领导审批

抄送：院领导，档。

陕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17 年 10 月 19 日印发
